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記錄

壹、時間：民國96年12月19日上午10：00

貳、地點：台北總公司5樓大會議室

參、出席：達法定出席人數(詳如出席簽到簿)

肆、主席：鄧阿華先生

記錄：林仲亨

伍、列席：監察人、財務部暨風控室安副總經理芝立、財富管理部鄭副總經理富雄、經紀部韓副總經理立群、金融商品部黃副總經理俊仁、總經理室林資深協理榮生、稽核室陳總稽核凱經

陸、主席報告：略

柒、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公司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執行情況暨確認會議記錄(如附表)

二、報告 96 年 1 至 11 月公司損益 (報告人：總經理林寬成)

三、風險管理報告 (報告人：財務部暨風控室安副總經理芝立)

四、內部稽核執行報告 (報告人：稽核室陳總稽核凱經)

捌、討論事項

一、提報九十七年年度稽核計劃

說明：

(一) 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13條規定辦理。

(二) 97年年度稽核計劃預定作業週期如次：

(1) 證交所、OTC、集保、公會作業：253次日查核、52次週查核、12次月查核、4次季查核、2次半年查核及1次年查核。

(2) 期交所作業：251次日查核、52次週查核、12次月查核、4次季查核、2次半年查核及1次年查核。

(三) 提請董事會通過。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說明：

- (一) 修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控制度：依據96年9月21日台期稽字第09600079490號函，將依錄音紀錄選取樣本抽查書面委託紀錄之順查作業，納入規範並配合增訂相關內部控制制度CA-19310(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AA-19310及查核明細表等)。
- (二) 修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控制度：依據96年11月9日台期稽字第09600098840號函，主要係因應期交所「業務規則」第49-2條及期貨公會「期貨商受託國內當日沖銷交易自律規則」之修訂，配合增修訂相關內部控制制度CA-19210、19220、19310(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AA-19210、19220及查核明細表等)。
- (三) 修訂期貨自營業務內控制度：依據96年10月29日台期稽字第09600095500號函，主要為規範防止期貨自營部門業務人員利用業務關係得知之訊息為自己或提供他人從事交易，配合修訂相關內部控制制度CA-22110、22120、22130(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AA-22110、22120、22130及查核明細表等)。
- (四) 增訂交際費支用內控制度：依據96年10月25日臺證稽字第0960031561號函，為強化證券商交際費支用之控管規範，配合增訂相關內部控制制度CP-11000(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AP-11000及查核明細表等)。
- (五) 上述第一項修訂已自96年10月1日起，每週查核一次，第二至四項已依主管機關規定自收文日起實施，每週或每月查核一次，提請董事會追認。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本公司「防制洗錢注意事項」

說明：

- (一) 依據證券商公會96.8.9中證商業字第0960001399號函辦理。
- (二) 修訂重點：增訂有關帳戶及交易持續之監控及增訂有關海外分支機構之洗錢防制措施。
- (三) 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申請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說明：

- (一) 為滿足投資人借券需求，增加公司經紀業務服務範疇，擬依95年11月15日金管證二字第0950143814號函，申請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 (二) 敬請董事會通過。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設立統一證券廈門代表處

說明：因應未來開放及增加服務據點，並加強統一證券在大陸南方沿海之業務聯絡網，擬於福建省設立統一證券廈門代表處。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申請期貨商品造市者資格

說明：

- (一) 依據台灣期貨交易所台期交字第09600083421號與台期交字第09600083420號函辦理。
- (二) 依據期貨交易所造市著作業辦法規定，選擇權造市者須同時擔任期貨造市者才可享有最高收費折減比率，故擬申請期貨造市業務，以大幅減少交易成本。
- (三) 敬請董事會通過。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申請成立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案

說明：

- (一) 為滿足客戶保險相關商品多樣化需求及達成公司業務發展多元化目標，擬申請設立統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以提供財產保險相關商品及服務。

- (二) 提請董事會通過。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九十七年年度預算案

說明：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訂定本公司九十七年年度預算，敬請董事會通過。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與金融機構簽訂短期週轉額度

說明：本公司為拓展融資融券業務及營運週轉之需要，擬與兆豐銀行忠孝分行等金融機構簽訂短期週轉額度。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同意海外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融資額度

說明：因海外子公司業務需要，擬與台新銀行OBU等金融機構簽訂短期融資額度。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與金融機構簽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風險係數額度

說明：本公司為拓展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之需要，擬與ING Bank N.V.等金融機構簽訂額度。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變更本公司票券發行免保額度之管控方式

說明：為使票券發行免保額度運用更有效率，擬變更額度

管控方式如下：

(一) 總額度：董事會已通過之總額度124億。

(二) 個別額度：以30億為額度上限。

(三) 變更方式：由個別額度改為總額度管控，機動調整各家發行機構之免保額度上限。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三、訂定 97 年度風險限額案

說明：

- (一) 依據金管證二字第0960053218號函，風險限額訂定應經董事會通過。
- (二) 考量本公司獲利及風險承受度，擬訂定公司及部門之風險限額。
- (三) 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四、異動經理人案

說明：因業務需要，

- (一) 中壢分公司營業主管江聰賢經理，升任中壢分公司經理人，負責該分公司所有相關業務；原督導副總經理彭博文得免兼中壢分公司經理人。
- (二) 聘任許傳訓先生為松江分公司經理人，負責該分公司所有相關業務；原督導副總經理陳葉煌得免兼松江分公司經理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